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NOSOFT
TECHNOLOGY

SINOSOFT TECHNOLOGY GROUP LIMITED

中國擎天軟件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1297)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告**

摘要

-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收益錄得約人民幣206.7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96.9百萬元(經重列)上升約5.0%。
-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為約人民幣28.6百萬元，而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為約人民幣77.7百萬元。
-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虧損為人民幣2.30分，而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6.48分。

中國擎天軟件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報告期內」)的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連同二零二零年同期的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收益	3	206,716	196,908
增值稅退稅		2	2,055
銷售成本		(144,263)	(88,401)
研發成本		(40,590)	(27,507)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10,361	7,631
其他開支及虧損	6	(5,439)	(4,034)
分銷及銷售開支		(10,051)	(10,949)
一般及行政開支		(45,420)	(17,126)
融資成本		(1,479)	(369)
除稅前(虧損)／溢利	7	(30,163)	58,208
稅項	8	1,528	(8,912)
期內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虧損)／溢利 及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28,635)	49,296
已終止經營業務			
期內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溢利 及全面收入總額		—	28,444
期內(虧損)／溢利及全面 (開支)／收入總額		(28,635)	77,740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重列)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溢利及			
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28,168)	49,721
—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	29,500
		<u>(28,168)</u>	<u>79,221</u>
非控股權益應佔期內(虧損)／溢利及			
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467)	(425)
—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	(1,056)
		<u>(467)</u>	<u>(1,481)</u>
		<u>(28,635)</u>	<u>77,740</u>
		人民幣分	人民幣分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每股(虧損)／盈利			
來自持續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 基本及攤薄	9	<u>(2.30)</u>	<u>6.48</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 基本及攤薄(二零二零年：經重列)		<u>(2.30)</u>	<u>4.07</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85,372	87,918
使用權資產		13,408	13,619
無形資產	11	332,035	308,922
受限制銀行存款		28,160	28,16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
購買無形資產之預付款項		27,181	—
		<u>486,156</u>	<u>438,619</u>
流動資產			
存貨		745	62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3	1,414,509	1,441,045
已抵押銀行存款		2,046	1,229
銀行結餘及現金		297,074	694,258
		<u>1,714,374</u>	<u>2,137,153</u>
流動負債			
貿易及票據應付款項	14	73,610	94,916
其他應付款項		77,024	105,396
合約負債		3,778	3,050
借款	15	70,000	80,000
稅項負債		4,689	57,241
		<u>229,101</u>	<u>340,603</u>
流動資產淨值		<u>1,485,273</u>	<u>1,796,550</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971,429</u>	<u>2,235,169</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2	71,010	87,720
		<u>71,010</u>	<u>87,720</u>
資產淨值		<u><u>1,900,419</u></u>	<u><u>2,147,449</u></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9,876	9,876
儲備		1,893,084	2,139,64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902,960	2,149,523
非控股權益		(2,541)	(2,074)
總權益		<u><u>1,900,419</u></u>	<u><u>2,147,449</u></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之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金融工具以公平值之重估金額計量。

除應用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而產生的額外會計政策外，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使用的會計政策和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一致。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未經審核，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實體之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之審閱對其已進行審閱。

本期間應用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以下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並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以編製本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i>Covid-19</i> 相關租金寬免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利率基準指標改革 – 第二階段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於本期間應用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對於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概無重大影響。

3. 客戶合約收益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按產品及服務分為不同業務單位，並據此編製資料及向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即本公司董事會）報告，用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

為方便管理，本集團分為兩種（二零二零年：四種）主要產品及服務線，即政務大數據軟件及相關服務及低碳生態軟件及相關服務（二零二零年：政務大數據軟件及相關服務、低碳生態軟件及相關服務、出口企業雲化軟件及服務及系統集成解決方案，而第三項產品及服務線自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七日起已分類為已終止經營業務，詳情請參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就系統集成解決方案（其已於過往期間分類為一項獨立產品線）而言，主要經營決策者認為該產品線屬配套服務，且其業務性質已變得與本集團的政務大數據軟件及相關服務更相關而非一項獨立產品線。因此，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主要經營決策者決定將系統集成解決方案合併至政務大數據軟件及相關服務。比較數據已予修訂，以符合本期間的呈報方式。該等產品構成本集團報告其分部資料的基準。

以下為於回顧期間本集團按經營及可呈報分部劃分的收益及業績分析：

分部收益

持續經營業務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政務大數據軟件及相關服務 人民幣千元	低碳生態軟件及相關服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產品或服務類型			
軟件產品銷售	163,045	36,148	199,193
硬件產品銷售	7,452	—	7,452
服務收入	71	—	71
總計	170,568	36,148	206,716
收入時間			
於某個時間點	170,497	36,148	206,645
隨時間推移	71	—	71
總計	170,568	36,148	206,716

持續經營業務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政務大數據軟件及相關服務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低碳生態軟件及相關服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產品或服務類型			
軟件產品銷售	166,250	23,107	189,357
硬件產品銷售	6,133	—	6,133
服務收入	1,418	—	1,418
總計	<u>173,801</u>	<u>23,107</u>	<u>196,908</u>
收入時間			
於某個時間點	172,383	23,107	195,490
隨時間推移	1,418	—	1,418
總計	<u>173,801</u>	<u>23,107</u>	<u>196,908</u>

持續經營業務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分部業績		
政務大數據軟件及相關服務	17,461	79,797
低碳生態軟件及相關服務	4,404	3,258
分部業績總額	<u>21,865</u>	<u>83,055</u>
其他收入及收益	10,361	7,631
其他開支及虧損	(5,439)	(4,034)
分銷及銷售開支	(10,051)	(10,949)
一般及行政開支	(45,420)	(17,126)
融資成本	(1,479)	(369)
除稅前(虧損)/溢利	<u>(30,163)</u>	<u>58,208</u>
稅項	1,528	(8,912)
期內(虧損)/溢利及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u>(28,635)</u>	<u>49,296</u>

所呈報的分部收益指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並無分部間銷售額。

分部業績指相關服務／產品線的收益與增值稅退稅的總和減銷售與服務成本及研發成本。此乃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的計量方式。

主要經營決策者並無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按經營分部審閱資產及負債。

地區資料

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主要位於中國，即相關集團實體的註冊地。本集團的絕大部分收益來自中國。

4. 期內業績

政務大數據軟件及相關服務以及低碳生態軟件及相關服務的銷售額具有季節性，故其於上半年的銷售額一般較下半年低。多項因素造成該等差異，但主要因素為本集團的主要客戶（即中國政府機構）傾向在下半年按照其財政預算審批程序訂立合約。

5.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利息收入	7,512	719
政府補貼 (附註(i))	1,462	1,003
賠償收入 (附註(ii))	—	4,629
其他	1,387	1,280
	<u>10,361</u>	<u>7,631</u>

附註(i)： 補貼為中國附屬公司獲得的獎勵，是對其科技發展的傑出貢獻所作的獎勵及對業務發展所作的鼓勵。該等補貼入賬列作直接財務支持，且預期日後不會產生相關成本亦不會與任何資產有關聯。

附註(ii)： 賠償收入指從法律訴訟中收到的賠償。

6. 其他開支及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持續經營業務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附註13)	5,187	3,948
外匯虧損淨額	122	22
其他	130	64
	<u>5,439</u>	<u>4,034</u>

7. 除稅前(虧損)/溢利

除稅前(虧損)/溢利乃經扣除以下項目後達致：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493	3,489
使用權資產折舊	31	98
無形資產攤銷：		
— 資本化軟件成本攤銷(計入銷售成本)	48,312	42,388
— 其他軟件攤銷(計入研發成本)	39,159	27,711
	<u>90,995</u>	<u>73,686</u>
融資成本—已付利息	1,479	369
外匯虧損淨額	122	22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83,588	38,256

8. 稅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企業所得稅 」)	1,756	3,500
遞延稅項(抵免)／開支：		
當期	(3,284)	5,412
	<u>(1,528)</u>	<u>8,912</u>

附註：

本公司和新加坡附屬公司 Infotech Holdings Pte. Ltd. 自註冊成立起於任何司法權區概無須繳納所得稅的應課稅溢利。

本公司在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乃按中國相關法律法規下的中國現行企業所得稅率計算如下：

1. 於二零一四年十月三十一日，南京擎天科技有限公司(「**南京擎天科技**」)及江蘇擎天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江蘇擎天信息**」)取得「高新技術企業」證書。因此，南京擎天科技及江蘇擎天信息於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的適用所得稅稅率為15%。於二零一七年十月進行一次審閱，據此南京擎天科技及江蘇擎天信息獲有關稅務機構授予書面證書，維持其作為「高新技術企業」的地位，並於二零一七年至二零一九年享有15%的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最近期審閱已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日進行，南京擎天科技再次獲頒相同認證，而15%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延長至二零二三年。然而，江蘇擎天信息未有獲頒該證書，由二零二零年度及其後適用的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

除被確認為「高新技術企業」能享有15%的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外，若企業被相關監管機構批准及認證為該年內的「國家規劃佈局內的重點軟件企業」，則能進一步享有10%的優惠稅率。於二零一六年，申請成為「國家規劃佈局內的重點軟件企業」的相關要求已於財稅[2016]49號中頒佈。根據江蘇省稅務局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九日刊發的公告，南京擎天科技被認定為「國家規劃佈局內的重點軟件企業」，並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權享有10%的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本公司已申請重新被認定為「國家規劃佈局內的重點軟件企業」。本公司將繼續申請優惠所得稅率減免。管理層認為，本公司能夠取得有關認可並且已就本期間使用10%（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0%）的優惠稅率。

2.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鎮江擎天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江蘇擎天科技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江蘇擎天科技投資**」）、青島擎天軟件有限公司、南京艾斯特置業有限公司及江蘇擎天工業互聯網有限公司的適用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

9. 每股(虧損)/盈利

持續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計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的基準如下：

(虧損)/盈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就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本公司 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溢利)之 (虧損)/盈利	<u>(28,168)</u>	<u>79,221</u>
股份數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222,385</u>	<u>1,222,385</u>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並無發行在外的潛在攤薄股份。

計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的基準如下：

持續經營業務

(虧損)／盈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就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本公司 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溢利)之 (虧損)／盈利	(28,168)	79,221
減：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期內溢利	—	(29,500)
	<u>(28,168)</u>	<u>49,721</u>

所用分母與上文所詳列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者相同。

已終止經營業務

基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期內溢利人民幣零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9,500,000元)以及上文所詳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分母計算，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為每股人民幣零分(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人民幣2.41分)。

10. 股息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董事已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九日建議派付每股人民幣20.05分的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其後於本公司在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六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零元)。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董事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日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

11. 無形資產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產生新增成本約人民幣110,584,000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01,440,000元)，指就新軟件產品開發而內部產生的資本化軟件成本約人民幣40,582,000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57,183,000元)及其他已購買軟件約人民幣70,002,000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44,257,000元)。

12. 遞延稅項

以下為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負債) 以及其變動：

	預期信貸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未分派附屬 公司溢利 人民幣千元	資本化 軟件成本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1,170	(52,838)	(22,206)	(73,874)
計及／(扣自) 損益	1,737	(15,600)	(3,671)	(17,534)
支付預扣稅項後撥回	—	550	—	550
出售已終止經營業務	—	—	3,138	3,138
	<u>2,907</u>	<u>(67,888)</u>	<u>(22,739)</u>	<u>(87,720)</u>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u>2,907</u>	<u>(67,888)</u>	<u>(22,739)</u>	<u>(87,720)</u>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2,907	(67,888)	(22,739)	(87,720)
(扣自)／計及損益	(520)	—	3,804	3,284
支付預扣稅項後撥回	—	13,426	—	13,426
	<u>2,387</u>	<u>(54,462)</u>	<u>(18,935)</u>	<u>(71,010)</u>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u>2,387</u>	<u>(54,462)</u>	<u>(18,935)</u>	<u>(71,010)</u>

根據中國的企業所得稅法，就中國附屬公司賺取的溢利而向非居民海外股東宣派的股息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須按最高10%的中國預扣稅率繳稅。就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投資者而言，將按5%的優惠稅率繳稅(如適用)。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就中國附屬公司所賺取未分派盈利的預扣稅遞延稅項負債作出全面撥備。

遞延稅項結餘反映預期於資產變現或負債結清的相關期間應用的稅率。

1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1,305,514	1,352,306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23,890)	(18,703)
	<u>1,281,624</u>	<u>1,333,603</u>
向供應商支付的預付款項	119,309	95,699
信託預付款項	1,338	1,428
押金	4,984	4,868
可收回增值稅	—	998
向僱員墊款	1,840	529
其他	5,414	3,920
	<u>1,414,509</u>	<u>1,441,045</u>

本集團的貿易客戶主要為政府機構，給予彼等的信用期乃參考該等客戶一年左右的預期結算時間，但若干客戶或可享有較長的信用期，視乎價格、合同大小、客戶的信用度及信譽而有所不同。以下為根據向客戶交付貨品或提供服務的日期（與收益確認的相關日期相若）呈列的經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至60天	155,920	266,085
61至90天	1,558	3,473
91至180天	10,706	1,020
181至365天	204,577	141,754
超過一年但少於兩年	378,292	460,536
兩年以上	530,571	460,735
	<u>1,281,624</u>	<u>1,333,603</u>

14. 貿易及票據應付款項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及票據應付款項賬齡分析：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至90天	46,671	80,087
91至180天	3,633	7,416
181至365天	16,466	3,885
一年以上	6,840	3,528
	<u>73,610</u>	<u>94,916</u>

貿易及票據應付款項包括貿易採購的未償款項。與供應商的付款條款主要按自發票日期起90天至一年內的信用期方式訂立。

15. 借款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按固定利率計息的有擔保銀行貸款	<u>70,000</u>	<u>80,000</u>
分析為		
— 一年內	<u>70,000</u>	<u>80,000</u>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銀行借款的實際利率介乎每年3.50%至3.85%（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50%）。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銀行貸款由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江蘇擎天科技投資提供之企業擔保作擔保（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江蘇擎天科技投資提供之企業擔保以及本公司主席辛女士提供之個人擔保作擔保）。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發展

於二零二一年，各地經濟、產業以至市民生活模式雖然仍未脫離新型冠狀病毒（「**新冠病毒**」）的影響，但亦正於改變的環境當中重整旗鼓，謀求新機遇。本集團積極在後疫情時代緊貼市場發展，根據政策背景和要求，投入研究及發展（「**研發**」）力量，優化業務策略，推出創新產品及服務，為長遠發展奠定基礎。

低碳生態軟件及相關服務

中國的「**雙碳**」戰略背景（即在二零三零年前碳達峰，二零六零年前實現碳中和），加上世界各地進口市場有意徵收碳關稅，令各類企業都迫切需要實現綠色轉型升級。在這些機遇下，本集團緊跟政策發展，致力提升碳排放「可監測、可報告、可核查」（「**MRV**」）能力，持續在區域和行業領域發力。

在區域管理層面，升級城市碳平台為「**雙碳**」管理平台。本集團將進一步強化以「碳排放核算標準庫」為核心的權威產品優勢，構建區域零碳發展多變量分析模型，將區域「**雙碳**」目標與經濟發展、能源消耗、排放影響等因素進行關聯分析，指導建立考核體系，助力提升調控能力，數字跟蹤達成進度，以滿足各級政府、各園區「**雙碳**」主管部門的新要求。

在行業監管層面，升級工業、建築、交通、林業等行業低碳數字化管理能力為行業「**雙碳**」監管平台及解決方案。基於本集團在各行業領域積累的碳排放統計核算能力，透過切合各行業、各場景下具體碳排放特性的分析算法，以滿足包括工業綠色化生產、建築低耗能運行、交通高效率運輸等領域減少碳排放的監管需求，以及林草行業有效增加碳吸收的管理需求。

政務大數據軟件及相關服務

在後疫情時代，各類型的線上服務已經滲透到不同社區，基層應用更見重要。本集團在政務業務多年累積的經驗和專業知識，在報告期內形成了區塊鏈、知識管理等與遠端服務能力相結合，面向基層應用的產品發展，當中包括 i) 數字鑑定領域；ii) 公共服務智能設備；及 iii) 城市安全治理。

i) 數字鑑定領域

近年來，國家在促進司法公正、提升司法公信力上加大投入，特別加強利用新技術提升司法服務信息的透用度，以及降低公共法律服務文書的結果歧義和篡改風險。本集團於報告期內完成了鑑定業務與區塊鏈技術融合，成功開展司法鑑定書電子化存證、賦碼和區塊鏈核驗，建立了「司法鑑定鏈」。目前，區塊鏈上的存證已覆蓋全國，共有約數百萬條，並將逐年遞增。本集團亦會在下半年加快推廣基於區塊鏈的延伸軟件即服務（「SaaS」）應用，向全國各省市的司法部門和司法鑑定機構提供服務。

ii) 公共服務智能設備

隨著全國各級政府對基層應用能力建設愈發重視，相關的需求日益擴大。本集團依託多年來在政府端產品積累的服務能力、專家資源和業務經驗，以及提煉出的知識庫，積極開發了法律服務、社區治理、基層議事等公共服務領域的智能一體機，推出 SaaS 專業服務。目前，本集團的公共法律服務一體機已經在全國形成了超過 500 台的銷售，社區矯正終端也已於報告期內完成試點銷售，準備向全國推廣。未來這些一體化設備將配合不斷推出的公共基層服務 SaaS 應用，形成新的市場。

iii) 城市安全治理

在新冠病毒疫情、自然災害及生產事故頻發的背景下，國家對借助科技手段提升城市預警能力和社會平安穩定的治理模式需求旺盛。本集團長期耕耘的社會治理解決方案與城市應急體系解決方案形成了新融合，推出多款獲業界認可的產品。當中，擎天智慧應急平台已於上半年接受多項測試，並被列入國家應急管理部「智慧應急」建設先進案例，即將面向全國推廣；擎天「1+5+N」智慧應急解決方案榮獲2020年中國軟件行業優秀解決方案；擎天應急指揮平台軟件V2.0入選第26期江蘇省重點推廣應用的新技術新產品目錄；多級聯動的城市應急管理大數據應用亦入選2021年度江蘇省大數據產業發展試點示範項目。

收益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在損益表中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收入及其他數字包括政務大數據軟件及相關服務和低碳生態軟件及相關服務業務。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出售的出口企業雲化軟件及服務，已由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七日起被分類為已終止經營業務。

由於在過往期間劃分為獨立產品線的系統集成解決方案為配套服務，且其業務性質已變得與本集團的政務大數據軟件及相關服務更相關而非一項獨立產品線。因此，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系統集成解決方案被合併至政務大數據軟件及相關服務。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比較數字，以於該期間開始時，已終止經營業務作為已終止經營業務，及系統集成解決方案已被合併的假設重列，以達至一致的比較基礎。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的收益約人民幣206.7百萬元，較二零二零年同期(經重列)的約人民幣196.9百萬元，增加約5.0%，主要由於低碳生態產品的需求復蘇。

低碳生態軟件及相關服務

低碳生態產品的需求在多項利好政策下有回穩跡象，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低碳生態軟件及相關服務錄得收益約人民幣36.1百萬元，較二零二零年同期的約人民幣23.1百萬元增加約56.3%。

政務大數據軟件及相關服務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於政務大數據軟件及相關服務錄得收益約人民幣170.6百萬元，較二零二零年同期(經重列)的約人民幣173.8百萬元輕微下降約1.8%。儘管面對充滿挑戰的經濟環境，本集團的政務大數據產品整體需求保持穩定。

銷售成本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主要由資本化軟件研發成本攤銷以及部份項目的系統及部件購買成本組成。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的銷售成本約人民幣144.3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經重列)的約人民幣88.4百萬元增加約63.2%。報告期內，由於加大開發政務大數據及低碳生態產品的投資，資本化軟件研發成本攤銷以及購買系統及部件的成本均有增加。

分部業績及分部業績利潤率

本集團的分部業績總額指收益與增值稅退稅的總和減銷售成本及研發成本。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的分部業績約人民幣21.9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經重列)的約人民幣83.1百萬元減少約73.6%。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的分部業績利潤率約10.6%，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經重列)的約42.2%有所減少。

研發成本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的研發成本約人民幣40.6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經重列)的約人民幣27.5百萬元，增長約47.6%，主要由於加大開發未來產品的投入，為長期增長儲備動力。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的其他收入及收益約人民幣10.4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經重列)的約人民幣7.6百萬元增加。該增加主要由於報告期內利息收入增加。

其他開支及虧損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的其他開支及虧損約人民幣5.4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經重列)的約人民幣4.0百萬元有所增加，主要由於報告期內的貿易應收款項減值增加。

分銷及銷售開支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的分銷及銷售開支約人民幣10.1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經重列)的約人民幣10.9百萬元輕微減少，主要由於市場推廣活動較少。

一般及行政開支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的一般及行政開支約人民幣45.4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經重列)的約人民幣17.1百萬元有所增加，主要由於因授出獎勵股份予若干員工所產生的開支。

所得稅開支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所得稅開支錄得回撥約人民幣1.5百萬元，而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經重列)的所得稅開支為約人民幣8.9百萬元。該回撥主要由於報告期內的遞延稅項抵免。

虧損／溢利及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錄得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約人民幣28.6百萬元，而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經重列)，持續經營業務的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為約人民幣49.3百萬元，持續及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約人民幣77.7百萬元。

流動資產淨值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流動資產淨值為人民幣1,485.3百萬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796.6百萬元)。

財務資源及流動資金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主要集資來源包括經營活動所得現金。報告期內，經營活動現金流出淨額為數約人民幣8.5百萬元(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流入淨額約人民幣58.0百萬元)。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297.1百萬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94.3百萬元)。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借款為人民幣70百萬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0百萬元)。以總借款除以總權益計算的負債比率約為3.7%(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7%)。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無任何重大的或然負債。

無形資產

本集團的無形資產主要包括已資本化的軟件成本及已購買的軟件。無形資產增加主要來自報告期內，已資本化軟件成本增加約人民幣40.6百萬元(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57.2百萬元)及已購買的軟件增加約人民幣70.0百萬元(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44.3百萬元)，減去於報告期內的攤銷費用。

人力資源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392名僱員(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80名)。本集團向其僱員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組合以及酌情花紅及社會保險供款。為確保本集團僱員於業內保持競爭力，本集團已採納由人力資源部管理的僱員培訓計劃。本公司亦已採納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以表彰及激勵僱員作出貢獻。有關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之更多詳情，將載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

外匯風險

本集團經營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為中國，其功能貨幣為人民幣。然而，本集團若干銀行結餘及其他應付款項以美元(「美元」)及港元(「港元」)結算，而美元及港元均為有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令本集團承擔外匯風險。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錄得匯兌虧損約人民幣122,000元(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22,000元)。報告期內的匯兌虧損是由於人民幣兌美元及港元升值，而本集團擁有以美元及港元計值的淨資產。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就匯率波動進行任何對沖。本集團將繼續密切監察及管理外匯波動的風險。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日，南京擎天科技有限公司（「**南京擎天科技**」，一家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與上海挪華威認證有限公司（「**DNV**」）簽訂戰略框架合作協議（「**合作協議**」），共同發展於中國的數字化碳核查整體服務。根據合作協議，南京擎天科技及DNV同意以聯合服務的方式向企業客戶提供碳核查整體服務。南京擎天科技將利用擎天綠色低碳工業互聯網平台的資源及能力，負責企業及產品層面的碳盤查工作，而DNV則負責就碳盤查報告進行核查，並發出核查聲明書。雙方亦同意共同推進數字化碳核查相關平台及軟件的升級，形成數字化碳核查整體服務解決方案。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三日刊發之公告。

前景

展望未來，在眾多利好的政策背景下，本集團將深入研究市場需求及持續研發新產品，並不斷優化業務策略，推出更多創新產品，積極銷售至不同省市和區域。

在低碳生態範疇，繼全國碳交易市場於今年七月正式啟動後，「雙碳」的明確目標及政策體系亦即將發布，驅使各省市、園區產生廣泛的區域數字化碳管理需求。本集團將繼續優化及推廣針對各級政府以及不同行業的「雙碳」平台。

本集團亦會繼續重點發展擎天綠色低碳工業互聯網平台。在報告期後，本集團與DNV簽訂戰略合作協議，未來將聚焦三大方向共同發展碳認證領域：

- i) 根據ISO 14064國際標準，面向出口企業、供應鏈配套企業及上市公司等，推出企業碳盤查與認證數字化解決方案。為企業及認證機構提供SaaS化的碳排放數據採集、核算、報告、核查等服務，配套必要的線下驗核，最終生成具有擎天軟件、DNV雙品牌的企業碳排放核查報告電子申明書，供證書核驗者在線驗證數據、追溯過程。這種基於區塊鏈的數字化碳認證模式，極大減少了傳統認證模式下人工現場審核的工作投入，在提高核證效率、減少出錯率的同時，確保了全量數據、核證過程的不可篡改，進一步增強了碳認證的可信共識，具有權威的品牌優勢和較好的市場競爭力。

- ii) 根據ISO 14067國際標準，面向出口外貿企業、為供應鏈龍頭供貨的配套企業等，推出產品碳足跡數字化認證解決方案。以面大量廣的待出口或待供貨的具體產品為認證服務對象，以SaaS方式提供全過程的線上服務，並配套必要的線下抽驗，最終為每一門類、每一批次、每一具體產品在線生成具有擎天軟件、DNV雙品牌的產品碳認證電子證書，並通過為每一個產品賦予一個獨一無二的二維碼，供證書核驗者在線驗證數據、追溯過程。這模式同樣具有基於區塊鏈的企業碳盤查與認證數字化解決方案的優勢，在滿足對外合規要求的同時，極大增強產品海外銷售及向供應鏈供貨的影響力，具有廣闊、持續的市場發展前景。

- iii) 為知名大型企業提供碳中和數字化全面解決方案。在運用區塊鏈的企業及產品層面數字化碳認證能力基礎上，鎖定企業及批量產品的碳排放量，對企業自有碳減排量予以統計、核算、報告、認證，並用於碳排放量的抵銷。對於未能抵銷的碳排放量，本集團會發揮政府側資源的銜接能力，對接不同的碳減排資源供企業適量購買，最終實現企業或批量產品碳排放的全量抵銷，達成碳中和。該模式記錄企業或產品碳排放量、碳減排量以及碳抵銷行為的過程和結果，並以「區塊鏈可信數字證書+一物一標識」的方式，為最終達成碳中和的產品發放具有擎天軟件、DNV雙品牌的統一認證碳中和標識，以此確保企業碳減排數據可核查、碳抵銷行為可追溯、碳中和結果可認證，產品攜帶碳中和標識流

通。該解決方案協助企業客戶達成進口國、供應鏈的合規要求，極大減少了碳關稅及相關貿易政策對出口產品的影響，同時進一步極大增強企業在國際市場的競爭力，有助於提升產品海外銷售業績。

在政務大數據軟件及相關服務方面，聚焦公共服務能力為基層部門提供SaaS服務，同時憑借本集團在法律服務、網格化治理和城市安全預測預警等領域的經驗積累，將政府上層平台能力向基層服務延伸，並結合公共服務智能設備在基層的投放普及，形成持續盈利模式。隨著疫情帶來的深遠影響，本集團在報告期內應對疫情和安全事故等城市安全治理產品取得的示範效應，以及在公共服務領域融合大數據、區塊鏈技術延伸能力的不斷升級，將會為本集團快速打開全國城市基層治理的市場，並形成長遠增長。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作為其企業管治常規守則。除下文披露的未有遵守守則條文A.2.1情況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A.2.1規定（其中包括）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辛穎梅女士現時為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負責監督本集團運營。

董事會已考慮區分主席與行政總裁職務的優點，但認為由辛穎梅女士擔任兩項職務符合本公司的最佳利益。董事會認為辛穎梅女士擔任兩項職務可令本公司得到貫徹的領導，同時便於本集團目前及於可見未來的業務策略實施及執行。然而，本集團將鑒於當時情況不時檢討有關架構。

遵守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本公司已向董事作出具體查詢，且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均已遵守標準守則。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閱中期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告已由本公司核數師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審閱。核數師的獨立審閱報告將載入將寄發予股東的本公司中期報告內。此公告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告亦已由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審閱。審計委員會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1及3.22條成立，並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制訂書面職權範圍。審計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江春杰先生、郭德明先生及宗平先生。郭德明先生擔任審計委員會主席。審計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檢討及監控本公司的財務報告及內部控制，以及協助董事會履行其審核的責任。

刊發中期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告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sinosoft-technology.com刊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載有上市規則所規定一切相關資料的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登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的網站。

承董事會命

中國擎天軟件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辛穎梅

香港，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辛穎梅女士及宿輝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任庚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江春杰先生、郭德明先生及宗平先生。